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与
Swiss Re Asia Pte. Ltd., Hong Kong Branch
签订统一交易协议补充协议的信息披露公告

临时信息披露公告[2021]6号

披露人：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披露时间：2021年7月1日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印发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通知》（银保监发〔2019〕35号）和《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2018年第2号）等相关规定，现将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以下简称“我分公司”）与关联方 Swiss Re Asia Pte. Ltd., Hong Kong Branch（以下简称“SRALHK”）之间签订统一交易协议补充协议的相关情况披露如下：

（一） 交易对手情况

关联法人名称	Swiss Re Asia Pte. Ltd., Hong Kong Branch
企业类型	分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业务； 长期业务；
注册资本	550,702.5 万港币
关联关系	总公司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组织

（二） 关联交易类型及交易标的情况

1. 关联交易类型：提供服务类
2. 交易标的情况：我分公司于2021年6月22日与关联方SRALHK就2020年3月24日签订的服务协议签署了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增加了SRALHK向我分公司提供运营支持服务的内容，其他条款保持不变。补充协议期限为2021年4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三） 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 交易价格：采用成本加成法，即在成本的基础上加价5%。

2. 交易结算方式：季度结算。

3. 协议生效条件、协议生效时间、履行期限：

我分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与关联方 SRALHK 签订了补充服务协议，补充协议期限为 2021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四) 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交易价格与市场公允价格之间差异较大的，应当说明原因

定价政策为成本加成法，即在成本的基础上加价 5%。本次关联交易未发现与市场公允价格之间差异较大的情况。

(五) 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我分公司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以下简称“委员会”）于 2021 年 6 月 20 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对该交易进行了审议。委员会认为该交易满足合规性、公允性和必要性的要求，不损害保险公司和保险消费者利益，故予以审核通过，并建议提交总经理批准。总经理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批准了该交易。

(六) 独立董事意见

不适用

(七) 银保监会要求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